

編號：_____（應考者勿填）

甄選類別：高中部 物理科 化學科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自行粘貼 最近三個月內 2吋 證件照 (實貼處)	
現職								
住址	□□□							
e-mail								
電話	(0):()	(H):()	手機：					
項目	序號	檢 附 之 證 明 (請 於 空 格 內 填 入 資 料)					審核人員	
佐證資料 雲端連結								
繳驗 證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2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大學 系 組 畢業年月： 年 月 大學 研究所 組 畢業年月： 年 月						
	3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證書： 科(領域專長) 號						
	4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分證明(學分數： 期間： 年 月至 年 月)						
	5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格證明(如及格成績單)暨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6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證明書、聘書(以年資折抵教育實習者)						
	7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委託書						
	8	<input type="checkbox"/> 簡歷表						
	9	<input type="checkbox"/> 各項經歷證明書/檢定證書						
	10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考核證明書						
	11	<input type="checkbox"/> 敘獎證明書						
	12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手冊						
	13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現職為公立正式教師需附切結書，其餘均免附)						
	14	<input type="checkbox"/>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 (簡述：)						
	15	<input type="checkbox"/> 回郵信封(附郵資 15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上網查閱錄取與否資訊，同意免寄成績單						
發還證件正本 (影本留存)		應考人或受託代 報名者簽章			收費人 員簽章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13 學年正式教師甄選簡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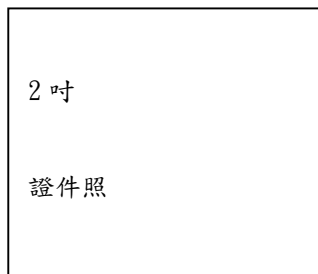
附件 2

編號：_____（應考者勿填）

甄選類別：高中部物理科化學科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現在職務	學校 職務(<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課或兼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戶籍地址			請自行粘貼 最近三個月內 2 吋 證件照 (實貼處)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宅： 公： 手機：		
學歷	1. 大學 系 組	畢業年月： 年 月	
	2. 大學 研究所 組	畢業年月： 年 月	
工作經歷 (含擔任行政職務個人參與或指導學生參加比賽、學校特色課程發展等之經驗)	(請儘量列出，並附有關資料)		
簡要自述	我的教育理念及教學經歷【800-1000 字】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
正式教師甄選准考證



准考證號碼	
姓 名	
身分證號碼	
報 考 科 目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部 科別：

試場注意事項：

1. 考試時應帶本證及國民身分證，並置於桌面左前角，以備核對。
2. 本次考試是否須筆試及筆試試場等相關規定請依簡章規定時間上本校網站查察。
3. 參加複試者，試場另行公佈。
4. 應考人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試場秩序。
5. 其他相關規定均依簡章、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公告事項辦理。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報名參加貴校 113 學年度高中部正式教師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無條件自到職日起自動離職(取消聘任資格)，本人絕無異議，並自負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及要求任何補償。

- 一、具「教師法」第19條各款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33條規定之情事。
- 二、報到時無法繳交原服務學校調校同意書或起聘日無法繳交原服務學校離職證明書。
- 三、所提有關證件、資料有不實情事。
- 四、暫准報名之應試人經錄取，無法於簡章所定期限前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
- 五、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者。

此 致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 訊 處：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高中部)113 學年度正式教師甄選
複查成績申請表

申請日期： 113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考生請勿填寫)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科目	項目	複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科	<input type="checkbox"/> 初選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複選	

- ※(一) 初試成績複查：應於 113 年 5 月 28 日 (星期二) 08:00-16:00 前，親自持申請書並附貼足掛號郵資之回件信封，向本校教務處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並以一次為限。
- (二) 複試成績複查：應於 113 年 6 月 4 日 (星期二) 15:00 前，親自持申請書並附貼足掛號郵資之回件信封，向本校教務處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並以一次為限。

_____ (校名) **同意書** (公立學校現職教師務必填寫)

茲同意本校教師_____參加貴校 113 學年度
(高中部)正式教師甄選，該師倘獲錄取，同意依規定向本校辦理離職手續，並據以發給離職證明書。

此 致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學校全銜)

校 長 ○ ○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報 名 暨 成 績 複 查 委 託 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成績複查，今委託

_____先生（小姐）代理報名成績複查。

此致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教師甄選委員會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手機：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手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